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 VICTORY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東勝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5)

有關可能合作事項之 不具約束力條款書之 自願公告

本自願公告乃由東勝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 團」)發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本公司與Haito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Fund SPC (「Haitong SPC」)(代表及為Haito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Fund SPC - Fund I SP行事) 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條款書 (「條款書」),內容有關雙方將於當中投資合共不多於約5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390百萬港元)之可能合作事項(「可能合作事項」)。

根據條款書,本公司及Haitong SPC擬進行合作,其中Haitong SPC將認購一間將由本公司成立之有限公司之優先股。可能合作事項旨在投資於旅遊行業中不同的投資項目,包括收購海外度假酒店。然而,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協定任何詳細條款及訂立任何具約束力協議。

Haitong SPC之資料

Haitong SPC為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開放式獲豁免獨立投資組合有限公司,註冊編號為305945,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Haitong SPC之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多元化投資組合。Haitong SPC由Harveston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管理。Harveston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經營基金管理業務,並持有新加坡《證券及期貨法》下可進行基金管理的資本市場服務牌照。其擁有投資經驗,熟悉許多種類的投資產品及服務。

就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Haitong SPC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 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 則」))之第三方。

進行可能合作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出售機票及其他旅遊相關服務、珠寶產品的貿易及零售、提供金融服務及其他投資控股業務。

可能合作事項旨在投資於旅遊行業中不同的投資項目,包括收購海外度假酒店。 董事會相信,憑藉訂約方之優勢互補與通力合作,可能合作事項將與本集團策略 一致,以拓展其旅遊業務及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佳回報。

一般事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條款書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導致訂立最終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完成。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訂立有關可能合作事項之具約束力協議。倘可能合作事項得以落實,其根據上市規則可能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告交易。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訂立有關可能合作事項之正式協議,且可能合作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就買賣本公司股份作出任何決定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東勝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石保棟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石保棟先生、王建華先生及許永梅 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彥寬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東小杰先 生、何琦先生及羅宏澤先生。